

战疫·我们在行动

勤通风 戴口罩 多洗手 勤消毒

截至3月2日24时

内蒙古现有本土确诊病例320例 累计治愈出院110例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3月3日上午,内蒙古自治区卫健委通报:3月2日0~24时,内蒙古自治区报告新增本土确诊病例7例,其中呼和浩特市6例、包头市1例。新增本土确诊病例治愈出院27例(均在呼和浩特市)。

截至3月2日24时,内蒙古自治区现有本土确诊病例320例,其中呼

和浩特市291例、包头市20例、呼伦贝尔市7例、巴彦淖尔市2例。本土无症状感染者1例(在巴彦淖尔市)。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1例(在通辽市)。均在定点医院隔离治疗,所有密切接触者均在指定场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严防疫情扩散蔓延。

自2月15日以来,内蒙古自治区累计报告本土确诊病例430例,

其中呼和浩特市394例、包头市24例、呼伦贝尔市9例、巴彦淖尔市3例。累计治愈出院110例,其中呼和浩特市103例、呼伦贝尔市2例、包头市4例、巴彦淖尔市1例。

3月2日0时~24时,呼和浩特市报告新增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6例,其中玉泉区1例、赛罕区1例、土左旗4例。新增确诊病例中,

来自隔离酒店密接、次密接人员4例,封控区重点管控人员2例。截至目前,累计103名患者治愈出院。呼和浩特市现有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291例。

为了坚决彻底的打赢这场新冠疫情歼灭战、攻坚战,呼和浩特市后续还将在重点区域、重点人群中继续开展核酸检测。

疫情期间封闭隔离管控人员看病就医这样办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查娜) 为了满足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重点区域人员看病就医需求,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呼和浩特市卫健委就呼和浩特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进一步做好封控区、管控区和隔离场所人员看病就医事宜公告如下:

一.发热患者需外出就医的,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指定专人联系120急救车送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就诊,并提供“点对

点”接送、接回服务,实行闭环管理。

二.肾功能衰竭、肿瘤放化疗患者以及其他需要连续性治疗的患者,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指定专人、专车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点对点”送原诊疗机构提供不间断服务,期间实行闭环管理。

三.孕产妇、新生儿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指定专人、专车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点对点”送专门医疗机构(呼市妇幼保健院)就诊。

四.急危重症患者本着就近、就急的原则,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指定专人联系120急救车送具备相应诊疗能力的医疗机构就医。

五.慢性病患者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指定专人、专车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点对点”送至基层医疗机构或旗县区医疗机构就诊,相关医疗机构视患者病情可将处方用量延长至12周。

群众如遇看病就医困难,请及时拨打12320卫生健康服务热线。

呼和浩特:累计3名快递从业人员确诊新冠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 刘惠) 3月3日上午,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第17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针对市民关注的3名快递从业人员确诊新冠肺炎的情况,呼和浩特市疾控中心副主任王大伟表示,经流调分析,这3名确诊的从业人员均不是在作业过程中感染的。

据王大伟介绍,呼和浩特市邮政快递行业从业人员累计确诊3人,均为阳性病例密接或次密接人员,都是在隔离期间确诊的,目前风险可控。为消除和防范相关风险,呼和浩特市主要做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对3名确诊人员工作中所接触的其他从业人员,均按照防疫要求进行隔离;二是对3名确诊人员工作的场

所、使用的设施进行了全面的消毒消杀;三是对其揽投邮件快件的寄件人和收件人信息进行排查,累计排查相关人员信息5474条,未发现阳性。

邮政快递行业从业人员作为核酸检测应检尽检重点群体,在本轮疫情之前按照规定每周抽检,自2月16日起按照呼和浩特市大规模核酸检测要求每天进行检测,除目前已确诊的3人外,其余结果均为阴性。

一直以来呼和浩特市非常重视邮件快件的物品防控,对进出呼和浩特市的邮件快件在分拨中心、营业网点和末端驿站进行全面消杀,在企业分拨中心配备流水线上自动化喷雾消杀设备、手持便携式消毒设备,强化消毒消杀效果。对进入呼和浩特市的国际邮件快件在清关环节、企业环

节、终端环节进行多次消毒消杀,在企业环节设置“静置消杀区”和集中监管仓,对国际邮件快件外包装及内件进行核酸检测和消毒消杀,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进入投递环节。对不便于使用消毒剂的文件类邮件快件采用臭氧消毒机进行深度消杀。对从业人员要求每日岗前必须测量体温、查健康码和核酸检测结果,疫情期间实行单位住所“两点一线”工作制,不聚餐、不聚集、不聚会,划定相对固定作业区域,避免交叉作业和随意串岗。各企业也为一线从业人员配备充足的防护物资,

对接触国际邮件快件等高风险岗位人员实行备案管理和防护升级。在末端揽投服务环节目前主要通过预约服务、智能快件箱投递或驿站投递等无接触方式交接邮件、快件,减少直接接触。

呼和浩特: 居家隔离居民外出 必须经社区批准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 刘惠) 3月3日上午,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第17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针对市民提出的居家隔离人员应注意哪些问题,呼和浩特市疾控中心副主任王大伟表示,居家隔离的市民居家期间原则上不要外出、不要接受探视,社区工作人员也将实时与其视频对话,对居家隔离情况进行监督。如要外出,必须向社区提出申请,获得批准后,全程正确佩戴口罩,点对点前往目的地,不许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在完成后迅速返回居住地。

据介绍,对居家隔离人员,社区工作人员登记所有居家隔离人员信息,居家隔离人员每天早、晚自我进行体温测量,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主动报社区医学观察员,如果在监测过程中发现隔离对象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时,主动向社区报告,社区管理人员则会及时向辖区疾控机构报告,并按规定立即转至设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排查就诊。